

(譯文)

電郵來函

香港仔海傍道 3 號
逸港居地下及一樓
南區區議會
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主席
陳富明先生 MH

主席及各位委員：

**擬於 2019 年 1 月 21 日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第 19 次會議討論：
於小巴車身及背面展示路線號碼**

在南區區議會屬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（下稱「委員會」）於 2015 年 3 月 30 日舉行的第 20 次會議上，委員曾提出於公共小巴車身及背面展示路線號碼的訴求，並討論有關事宜。運輸署當時回應表示「在合乎規定的範圍內，署方將積極鼓勵小巴營運商作出配合，在車身提供額外資料予乘客」，而委員會主席總結表示「長遠而言，應考慮安裝電子顯示屏，以徹底解決問題」。

自 2017 年 8 月起，小巴的座位上限由原來的 16 個增至 19 個。雖然營運商已陸續為現役公共小巴增加座位數目，或引入全新的 19 座位車款，但有關車輛依然沒有配備電子顯示屏，未能在車身及背面顯示路線號碼以便利乘客。從錄影片段可見（<https://youtu.be/Kz1xOIL4ZpY>），乘客需特意走到小巴前方才能確認路線號碼。

現提出以下問題：

1. 除於 2015 年 4 月 23 日去信綠色專線小巴（下稱「專線小巴」）營運商外，運輸署在過去四年就有關事宜還採取了甚麼行動？
2. 運輸署會否與小巴分銷商及製造商作出協調，確保所有新的專線小巴投入服務前，已於車頭、車身及背面加裝電子顯示屏？
3. 長遠而言，運輸署會否考慮修訂《道路交通條例》（第 374 章）、相關規例及／或公共小巴的發牌條件，並強制專線小巴必須於車頭、車身及背面展示路線號碼？
4. 此外，政府在 2018 年 1 月 24 日表示，將於 2018 至 19 年度開展定期小巴使用率市場研究，並檢視小巴服務在實施新座位上限後的供求情況。請問當局可否提供更多詳情？委員是否有機會就上述研究的簡介及答問提供意見？

5. 最後，我們一直關注小巴司機高齡化的情況，以及業界面對招聘司機的困難。導致上述問題的原因顯而易見，如相對其他車種的司機而言，小巴司機的薪金並不吸引，亦欠缺前景，而且工作環境惡劣。有見及此，政府會否考慮特別推出資助計劃等，以改善專線小巴司機的工作前景和福利待遇？政府是否認同專線小巴是必要而非只是輔助性質的交通工具？

(簽署)

司馬文

2018年12月17日